

基隆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2 年度『原來就是你』暑期營隊實施計畫

壹、實施目的：

- 一、啟發兒童對山野運動產生興趣，學習野外求生之生活技能。
- 二、以有趣的歌唱、舞蹈方式，進行原住民族語教學，營造沉浸式教育環境，透過手作學習原住民族文化。
- 三、充實暑假生活教育，養成良好生活習慣，以促進身心健康發展。
- 四、透過體驗教學，培養問題解決能力；藉由團體合作，建立溝通協調能力；善用求生技能，提升危機處理能力。

貳、實施要點：

- 一、原住民族認識、歌曲教學、團康活動、生活技能與學習並重。
- 二、以認識原住民族文化及山野生存活動之內容為主。

參、實施項目：

- 一、文化體驗活動：以口簧琴體驗製作、頭飾製作、歌舞教學、美食體驗為主。
- 二、山林野外求生：至苗栗和楓莊園體驗自製餐具及原住民族的傳統美食烹飪教學。
- 三、大地闖關活動：透過遊戲式學習認識原住民族文化。

肆、指導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伍、主辦單位：基隆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陸、承辦單位：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8/1 起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柒、活動時間：112 年 8 月 8 日-8 月 10 日，共計 3 天。

捌、參加對象：本市 112 學年度就讀各公私立小學一至六年級學生(依 112 年暑假前年級)。

- 一、錄取順序：
 - (一) 原住民籍學生。
 - (二) 一般學生。
- 二、名額：全市計收 30 名。

玖、報名手續：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7 月 5 日（逾期恕不受理）。
- 二、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yxc8YoPCyh8pi8MM8>
- 三、錄取名單公告於本市原教中心網站。
- 四、收費：免費。



壹拾、課程表：

基隆市 112 年度『原來就是你』暑期營隊課程表

時間 \ 日期	8/8 (星期二)	時間 \ 日期	8/9 (星期三)	時間 \ 日期	8/10 (星期四)
08:00-08:30	報到 經國學院	07:00 09:30	移動至和楓莊園 (苗栗三義鄉 16 號)	08:00-08:30	報到 經國學院
08:30 10:00	相見歡- 原住民族介紹	09:30 09:45	➤ 安全規範講習 及分組	08:30 09:30	動動身體、醒醒 腦
10:00 12:00	<u>頭飾製作</u>	09:45 10:00	➤ 點心時間	09:30 13:00	<u>小米粽製作</u>
12:00 13:30	午餐	10:00 16:00	原住民族的傳統美 食烹飪體驗 1. 生火教學 2. 竹筒飯製作 3. 灰燼悶熟料理、 竹串烤肉 4. 石頭火鍋示範 5. 熄火、LNT 無痕 山林－保護自然環 境，將場地恢復原 樣。		美味上桌
13:30 14:30	<u>歌曲教唱</u>			13:00- 15:00	<u>口簧琴製作</u> 製作自己的鑰匙 圈
14:30 17:00	野外求生三原則： 保暖、水、食物 1. 原住民族在山中如 何保暖。 2.原住民族在山中 迷路時會做什麼， 如何自救及取得安 全的飲用水。 3.介紹原住民族傳 統的烹調方式。 4.環保餐具製作			15:00 16:00	<u>歌曲教唱、大地</u> <u>遊戲</u>
				16:00 17:00	<u>結業式</u>
17:00	快樂賦歸	16:00	快樂賦歸 (預計晚上 6 點抵達 經國學院)	17:00	快樂賦歸

壹拾壹、營址：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地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02-24372093#352

壹拾貳、活動方式：

學員一律全日課程並在營用午餐，每 8 人至 10 人為一小隊，一切活動採自治方式進行。

壹拾參、營服尺寸參考(測量方式為平量單位公分 cm)

尺寸/CM	KIDS 兒童		ADULT 成人							
	YM 130CM	YL 140CM	XS	S	M	L	XL	2XL	3XL	5XL
胸寬	38	40	44	47	50	53	56	58	62	72
衣長	51	54	64	66	69	72	74	77	79	84

※平放尺寸丈量，尺寸容許範圍±2~2.5CM皆為正常

壹拾肆、注意事項：

- 一、 本次活動可能會接觸到昆蟲及動物，請依自身狀況斟酌報名。
- 二、 請務必攜帶健保卡、雨具、防蚊用品、水瓶及隨身藥物。
- 三、 活動期間請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勿穿著涼鞋、跟鞋以避免腳部受傷。
- 四、 出發前如有感冒發燒、紅眼等傳染病情況產生，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活動。

壹拾伍、本計畫經核准後公佈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基隆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2 年度『原來就是你』暑期營隊

家長同意書回條

- 一、活動日期：112 年 8 月 8 日(二)至 8 月 10 日(四)，共計 3 天。
- 二、活動行程及注意事項：詳見實施計畫第壹拾項課程表、第壹拾肆項注意事項。
- 三、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7 月 5 日(五)下午 6 時止（逾期恕不受理）。
- 四、報名方式：網路線上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yxc8YoPCyh8pi8MM8>
(附件一家長同意書及附件二保險同意書請直接拍照上傳，才完成報名手續。)
- 五、錄取名單：7 月 10 日(一)公告於本報名網站及本市原教中心網站，並發送簡訊，
請家長多加注意。
- 六、聯絡電話：(02)2469-2366 分機 20 黃宇柔小姐
分機 小姐

-----家長同意書回條-----

茲同意_____國小_____同學

參加基隆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 112 年 8 月 8 日至 8 月 10 日共計 3 天之
112 年度『原來就是你』暑期營隊，活動期間願接受營部輔導老師之輔導，遵守營
規，盡心學習，以充實假期生活。

家長簽章：_____家長電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南山人壽旅行平安保險被保險人名冊暨同意書

◎本名冊暨同意書與要保書填寫內容需一致。◎倘被保險人受有監護宣告，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保單號碼/合約編號：					
保險期間	同要保書所載	險別	同要保書所載	被保險人名冊序號	
主約投保保額 (幣別為新臺幣，以下同)	同要保書所載，惟倘經南山人壽核保評估無法承保或應減額承保者，則分別以婉拒承保方式處理或以該減額後金額為主約投保保額。(詳下欄同意事項、注意事項 1、2)				
要保人、被保險人、法定代理人同意事項(僅適用於被保險人為未滿 15 足歲或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且本次有投保 STA 者)： 倘未滿 15 足歲或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之被保險人本次有投保 STA，且經南山人壽檢核該被保險人於南山人壽(不含本次投保之 STA 保險金額)及其他保險業累計已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未超過保險法第 107 條、第 107 條之 1 規定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限額者，要保人、被保險人、法定代理人同意南山人壽修正要保文件上所載 STA 保險金額為「本次投保之 STA 保險金額與前述限額之差額」。 倘投保前已達上述限額者，要保人、被保險人、法定代理人知悉南山人壽將予以婉拒承保。					
注意事項 - 依保險法第 107 條、第 107 條之 1 規定，未滿 15 足歲或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之被保險人，於南山人壽及其他保險業累計已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不得超過遺產及贈與稅法第十七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半(現行為 61.5 萬元，下稱限額)。 - 倘下述被保險人本次投保商品含有 STA，且於南山人壽及其他保險業累計已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總額「未達限額」者(不含本次投保之 STA 保險金額)，南山人壽僅能於可承保之保險金額範圍內承保，另因限額缺口資料可能因保單狀態之改變或其他保險業通報資料時間差等因素而變動，故實際可投保保額仍需以南山人壽核保評估結果為準；反之，倘不含本次投保之 STA 保險金額即「已達限額」者，雖傷害險(含旅平險)不得承保，但仍可單獨選擇投保其他無喪葬費用保險金之保險商品，例如：傷害失能保險或傷害醫療保險等，以滿足保障需求。 - 未滿 7 足歲者或其他無行為能力人，本欄改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為簽署；倘為 7 歲(含)以上未成年人或具完全行為能力之人，本欄仍由本人簽署。 - 如要保人/被保險人為未成年人或無行為能力人(如受監護宣告者)，請法定代理人於本欄簽署。 - 身故受益人除特別指定比例或順位外，以均分方式辦理，惟身故受益人指定為法定繼承人者，除有另行指定外，其順序及應得比例適用民法繼承編相關規定。 - 身故受益人如係分別之指定及如有要保人不同意填寫或未填寫身故受益人聯絡地址及電話之情形，則以要保人最後所留之聯絡方式，作為日後通知身故受益人之依據。 - 南山人壽兒童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無提供被保險人意外身故之喪葬費用保險金。 - 請詳閱壽險業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旅行平安保險適用)、本名冊所載同意與注意事項，並於充分了解同意並確認填寫內容正確後親自簽名。					

A、倘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關係為「本人、學校與學生、員工或成員」，請填寫下列資料並簽署：

被保險人(即要保人)	姓名及簽署(注意事項 3、8)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目前是否受有監護宣告	被保險人是否同時或已投保其他公司旅行平安保險? (未投保者可免填)	主約投保保額	保險費
	✓	✓		☐ 是 ☐ 否	保險公司名稱/保額：	100 萬元	38 元
	出生年月日	行動電話	性別	E-mail			
	✓ / /	✓	☐ 男 ☐ 女				
意外身故保險金受益人姓名 (注意事項 5~7)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與被保險人關係	聯絡地址及電話		
		/ /			☐ 同要保人聯絡地址/電話 ☐ 不同意填寫 ☐ 指定地址/電話:		
法定代理人姓名及簽署 (注意事項 4、8)		學校為投保代理人時免填		與被保險人關係	行動電話/聯絡電話		
✓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 /		✓	✓		

B、倘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關係為「家屬」，請填寫下列資料並簽署：

要保人	姓名及簽署(注意事項 3、8)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與被保險人關係		
		同要保書所載	同要保書所載	同要保書所載	家屬		
要保人之法定代理人	姓名及簽署(注意事項 4、8)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與要保人關係		
			/ /				
被保險人	姓名及簽署(注意事項 3、8)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目前是否受有監護宣告	被保險人是否同時或已投保其他公司旅行平安保險? (未投保者可免填)	主約投保保額	保險費
				☐ 是 ☐ 否	保險公司名稱/保額：	萬元	元
	出生年月日	行動電話	性別	E-mail			
	/ /		☐ 男 ☐ 女				
意外身故保險金受益人姓名 (注意事項 5~7)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與被保險人關係	聯絡地址及電話		
		/ /			☐ 同要保人聯絡地址/電話 ☐ 不同意填寫 ☐ 指定地址/電話:		
法定代理人姓名及簽署 (注意事項 4、8)		身分證統一編號 (外國人填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國籍 (中華民國籍免填寫)	與被保險人關係	行動電話/聯絡電話	
			/ /				



TA01